



共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22
第七号

目 录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举行第七次会议·····	(3)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议程·····	(4)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日程·····	(6)
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 大会会议精神(书面)·····	(10)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环境状况和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 ·····周 加	(21)
共和县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负责人述职 ·····杜 苏 海	(31)
共和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 ·····钟 耀 庭	(42)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 果情况的报告 ·····王 国 勋	(49)
共和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 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豆 拉	(54)
共和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 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 报告 ·····强 智 加	(61)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 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 ·····王 国 勋	(69)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同意共和县人民政府 2020 年及以 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议案的决定.....	(82)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 2021 年省对下均衡 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决议	(83)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 的决定	(84)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 资金的决定	(85)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组成人员和列席人员分组名单.....	(86)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88)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七次会议

共和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在共和县恰卜恰镇举行，会期一天半。

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并进行评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的报告；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的议案、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的议案；其他。

人大常委会主任华旦扎西，副主任久买、祁海永、赵梅及委员共 26 名出席会议。会议由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梅主持。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议程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一、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会议精神（书面）；

二、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听取和审议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并进行评议；

四、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的报告；

五、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2020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

九、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

十、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的议案；

十一、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的议案；

十二、其他。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日程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5月31日（星期二）

下 午：14：30-18:00 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报到

6月1日（星期三）

上 午：9：00

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一、审议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议程（草案）；

二、审议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日程（草案）；

三、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会议精神（书面）；

四、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听取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

六、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的报

告；

七、听取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八、听取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

九、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

十一、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

十二、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的议案；

十三、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的议案；

十四、其他。

下午：15：00

分组审议

各组召集人主持

一、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

三、县人民政府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的报告；

四、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行《互联网上网服

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五、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

六、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

八、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

九、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的议案；

十、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的议案。

分组会议之后

主任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内容：听取各项报告审议情况

地点：县会议中心壹楼人大常委会会议室

记录：吕青春

主任会议之后

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一、评议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主要负责人述职；

二、通过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全县执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三、通过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

四、通过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议案的决定（草案）；

五、通过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议案的决议（草案）；

六、通过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议案的决定（草案）；

七、通过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议案的决定（草案）。

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 精神传达提纲

5月23日至26日，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在西宁召开。信长星代表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的报告。

信长星在热烈的掌声中向大会作报告。报告共分十个部分：**一、过去五年的工作；二、建设现代化新青海的总体要求；三、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四、坚定不移打造生态文明高地；五、坚定不移推进共同富裕；六、坚定不移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七、坚定不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青海；八、坚定不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九、坚定不移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十、坚定不移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信长星指出，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是在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大会的主题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攻坚克难，开拓创新，在推进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成就，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

信长星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青海工作，心系各族人民、情注高原大地，2016年、2021年两

次亲临青海视察、两次参加全国人大青海代表团审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明确了青海“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在全国大局中“三个更加重要”的战略地位，明确了“三个先行区”建设、“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明确了推动高质量发展、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增进民生福祉、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坚定理想信念五项重大任务，明确了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生态文明高地的更高要求，明确了将建设产业“四地”作为推动青海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和行动路径，为青海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擘画了宏伟蓝图、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团结带领全省各族人民感恩奋进，砥砺前行，如期实现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完成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各项工作取得历史性新成就新进展。

信长星强调，五年来，我们坚持新发展理念，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坚持生态保护优先，生态文明建设交出新答卷；坚持人民至上，民生福祉迈上新台阶；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民族团结实现新进步；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达到新水平；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政治生态呈现新气象。回望过去极不平凡的五年，我们之所以能有效克服各种困难挑战，取得来之不易的发展和进步，最根本的就在于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有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关怀、亲临指导、亲自部署，是在历届省委班子打下的基础上接续奋斗的结果，是全省

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共同努力的结果。信长星代表中共青海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向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各族干部群众，向离退休老同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驻青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公安、消防救援指战员，向中央驻青单位，向援青省市、央企和干部人才，向所有关心支持青海发展的海内外朋友，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信长星强调，回顾五年来的工作，我们深切体会到，做好青海工作，必须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行动指南，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和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根本遵循，坚定自觉地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自觉地把习近平总书记为我们擘画的宏伟蓝图一步一步落到实处。必须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原则，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自觉地忠诚核心、拥戴核心、维护核心、捍卫核心，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的关心关怀转化为全省上下干事创业、办好青海事情的激情和行动。必须坚持把新发展理念作为行动先导，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着眼于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中更好发挥青海特有资源禀赋和特殊优势，找准定位，明确思路，以“高地”和“四地”建设为支撑，构建体现青海特色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走适合青海实际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必须坚持把生态保护作为最大责任，始终坚定自觉地坚持生态保护优先，推进生态生产生活良性循环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积极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肩负起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历史使命。必须坚持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价值追求，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守人民情怀，把心思和精力真正用在为民办实事、不断造福人民、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上，不断满足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扎扎实实推进共同富裕。必须坚持把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作为重大任务，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纲”，统筹思想政治引领、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凝聚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合力。必须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作为根本保障，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党的建设，坚持思想建党与制度治党同向发力，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这些经验启示弥足珍贵，我们要倍加珍惜，长期坚持，并在新的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

关于建设现代化新青海的总体要求，**信长星强调**，踏上新征程，奋进新时代，青海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特别是生态安全、国土安全、资源能源安全地位显得更加重要。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我们的重托，是时代赋予我们的重任。只要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按照总书记为我们擘画的蓝图，胸怀“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顺势而为、抢抓机遇，攻坚克难、开拓创新，就一定能够在推进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成就。

信长星指出，今后五年，全省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

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重要讲话和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系统观念，深化改革开放，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扛起维护生态安全、国土安全、资源能源安全的重大政治责任，深入实施“一优两高”发展战略，着力打造生态文明高地，着力构建以产业“四地”为主体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着力探索共同富裕实践路径，着力推进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走在前列，着力强化国家安全战略要地功能，着力促进社会文明进步，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

信长星强调，今后五年的主要奋斗目标是：加快建设绿色发展的现代化新青海，加快建设生态友好的现代化新青海，加快建设创新开放的现代化新青海，加快建设文明和谐的现代化新青海，加快建设人民幸福的现代化新青海，加快建设政治清明的现代化新青海。在实现上述目标的基础上，我们要接续奋斗，再用两个五年规划的时间，到2035年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时，青海的经济实力、科教实力、综合实力将实现大幅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达到新境界，高质量发展实现全面突破，碳中和行动取得重要成效，创新体系建设、对外开放水平、文旅融合发展实现新跃升，地方治理现代化基本实现，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如磐石，一个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

新青海，将豪情满怀地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信长星强调，建设现代化青海，寄托着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殷切嘱托，承载着青海各族人民的热切期盼。只要我们咬定青山不放松，日日行，不怕千万里，常常做，不怕千万事，就一定能够推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扎扎实实、一步一步实现我们的奋斗目标！

关于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信长星指出**，建设现代化新青海，必须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持续推进转方式、调结构、增动力，以产业“四地”建设为重点，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高质量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要更好融入和服务扩大内需战略，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现代产业体系，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强化科技创新战略支撑，推进更高水平改革开放。

关于坚定不移打造生态文明高地，**信长星指出**，保护好青海的生态环境是“国之大者”。建设生态友好的现代化新青海，必须坚定地扛起对国家、对民族、对子孙后代负责的历史责任，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坚持一切产业、经济活动都必须有利于促进生态良性发展，举全省之力打造生态文明高地。要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上走在前列，统筹江河流域保护和发展，扎实推进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持续改善人居环境质量，科学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关于坚定不移推进共同富裕，**信长星指出**，共同富裕是社会

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期盼。加快建设人民幸福的现代化新青海，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生态保护优先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有机结合、相得益彰，着力探索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不断满足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要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就业扩大和收入增长，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关于坚定不移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信长星指出**，在青海，做好民族工作意义重大，关乎全局。我们要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团结带领各族群众建设现代化新青海、创造美好生活。要全面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关于坚定不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青海，**信长星指出**，良好的社会治理是社会和谐稳定的前提和保障。我们要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共建共治共享为导向，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着力强化国家安全战略要地功能，确保政治更安全、社会更安定、人民更安宁。要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着力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有效保障公共安全。

关于坚定不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信长星指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是现代化建设的政治基础。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要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扎实推进

法治青海建设，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爱国统一战线，加强党的群团工作和军民融合发展。

关于坚定不移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信长星指出**，没有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就没有社会主义现代化。要坚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广泛凝聚人民精神力量，为现代化新青海建设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不竭精神动力。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关于坚定不移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信长星指出**，建设现代化新青海，关键在党，关键在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我们要牢记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牢记中国共产党是什么、要干什么这个根本问题，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以自我革命精神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持续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良好政治生态。要旗帜鲜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信长星强调，坚持自我革命是党百年奋斗的宝贵历史经验。站在建党百年新起点，只要我们勇于自我革命，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就一定能够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

信长星强调，青春孕育无限希望，青年创造美好明天。全省广大青年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坚定理想信念，自觉担当重任，传承红色基因，在实现民族复兴的赛道上奋勇争先，把

光和热洒在高原大地上，让青春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的征程上绽放绚丽之花。

信长星强调，回首百年奋斗，党领导青海人民实现了沧桑巨变，我们心潮澎湃、无比自豪；展望未来征程，只要我们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青海必将迎来新的灿烂辉煌，我们信念坚定、信心满怀。生逢伟大时代，是我们的幸运；不辜负这个伟大时代，是我们的使命和责任。全省广大党员、干部要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牢记空谈误国、实干兴邦的道理，树立不负人民的家国情怀、追求崇高的思想境界、增强过硬的担当本领，以开拓进取、永不懈怠的奋斗精神，只争朝夕、奋发有为的昂扬姿态，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过硬作风，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把党中央决策部署不断转化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青海的生动实践，向党中央和全省各族人民交出新的合格答卷。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会议认为，中国共产党青海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大会全面总结了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以来五年的工作成绩，深入提炼了实践中积累的宝贵经验，客观分析了面临的机遇挑战，认真谋划了今后五年青海发展的目标任务，形成了一个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谱写新篇章的报

告。会议选举产生了我省出席党的二十大代表，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省委和省纪委，是一次高举旗帜、引领方向的大会，是一次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大会，是一次凝聚人心、团结奋进的大会，必将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为建设现代化新青海提供坚强保证。

信长星在讲话中指出，由于任职年龄和工作需要等原因，十三届省委、省纪委部分同志不再担任新一届省委、省纪委委员职务。这些同志任职期间，为青海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倾注了大量心血，作出了重要贡献。

信长星指出，大会期间，来自全省各条战线的党员代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良好的会风会纪，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权利义务，展现出坚强的党性原则和感恩奋斗、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确保了大会圆满成功。

信长星强调，各地区各部门和各级党组织要及时传达学习和宣传贯彻党代会精神。要认真传达抓学习。使传达学习省党代会精神的过程成为进一步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重要讲话和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过程，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推动省党代会精神在青海大地落地生根、结出硕果。要丰富载体抓宣传。加强组织策划，制定工作方案，以党员干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讲阐释，不断扩大宣传的覆盖面和渗透力，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的部署要求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营造学习宣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的浓厚氛围。要坚定信心抓落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

念，更加自觉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推进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就，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青海篇章，向习近平总书记、向党中央、向全省各族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会议号召，担当新使命，建功新时代，是全省上下的共同责任。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勇毅前行，努力创造无愧于历史、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新业绩，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共和县 2021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 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共和县 2021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环境状况

（一）水环境质量状况。一是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环境质量状况。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评价标准，2021 年共和县恰卜恰镇恰让水库水源地（备用）12 期监测结果显示达到饮用 II 类水质标准，达标率为 100%；共和县切吉滩水源地 12 期监测结果显示达到 IIII 类水质标准，达标率为 100%。二是地表水水质状况。2021 年共和县国控断面共和县地表水黄河龙羊峡出水口水质达到 II 类水质标准，达标率为 100%；省控断面黄河流域龙羊峡湖心水质达到 I 类水质标准，达标率为 100%，青海湖流域黑马河断面水质达到 III 类水质标准，达标率为 100%。

（二）空气质量状况。2021 年，共和县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2.59，总监测天数 365 天，有效监测天数 345 天，比 2020 年减少 14 天。其中，优良天数 339 天，优良率 98.3%，轻度污染

2天比率0.6%，中度污染1天比率0.3%，重度污染1天比率0.3%，严重污染2天比率0.6%；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19微克/立方米，同比不变；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3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3%。

(三) 辐射环境状况。2021年，共和县辖区内使用核技术纳入辐射安全管理企业共7家，辐射类型均为医用III类射线装置，都已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年内未发生辐射环境污染事故，未接到公众信访投诉案件，辐射环境安全。

(四) 农村环境状况。2021年，省定共和县农村环境监测点位分别为龙羊峡镇后菊花村、倒淌河镇黑科村、沙珠玉乡下卡力岗村3处，经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各村空气质量控制在二级标准以内，农村饮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标准，达标率为100%。

(五) 自然环境状况。经县自然资源和林草、水务、农业农村等生态环境部门提供的各项指标资料，我县自然环境条件与上年无明显变化，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0.26，生态环境状保持基本稳定。

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以来，我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三个最大”的省情定位和“四个扎扎实实”重大要求，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州、县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及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得

以持续改善。

（一）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加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取得新成效。**一是围绕大气，促净化。**以工业源、生活源、移动源等污染源为重点，全面落实抑尘、控车、治企等整治措施，投资 510 万元，完成海南州共和县机动车排放监控系统项目、海南州共和县工地扬尘监测系统服务项目、海南州共和县降尘监测服务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了重点区域城市扬尘防控：加强重点区域城市扬尘防控，重点对全县 110 处施工工地扬尘治理情况进行日常巡查监管，对扬尘管控措施落实不力的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 20 份，现已限期整改到位。**二是紧盯水质，保标准。**深入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省、州、县《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结合县域水环境特点，重点以切实改善青海湖水环境质量为重点，积极争取中央资金 3000 万元，开展青海湖南岸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建设，完成对青海湖南岸 27 条入湖支流修复治理。**三是关注土壤，强整改。**以改善废弃矿区土壤环境质量为前提，因地制宜开展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总投资 1350 万元，重点实施了江仓龙哇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及土壤污染治理项目，完成治理面积 59904 m² (89.8 亩)，目前已完成验收。**四是改善环境，增绿色。**实施人工造林、三北防护林、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建设、三江源生态建设、天然林保护、国家重点公益林管护等工程，使灌木林当年成活率达到 70%以上，三年后的保存率达到 50%以上，灌草平均盖度达 30%以上，达到流沙固定、植被恢复、生态环境改善的目的。有效改善了我县塔拉滩土地荒

漠化现象，森林面积增加 60 万亩，使水土流失和风沙危害得到治理。

（二）环境监察监管做到全覆盖。紧盯重点行业的普遍性、系统性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生态环境问题，坚持以“零容忍”态度严查各类环保违法行为。一是**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采取了以专项检查为主，全面排查为辅，“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为补充的监管方式，重点开展了环湖南岸环境问题排查、医疗废物专项检查、考试期间噪声管控、危险废物监督管理、重点排污单位监管等各类专项整治，截至目前，共出动检查人员 336 人次，共计检查各类企业 1257 家，发现问题 82 家，下发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 82 份，现已限期整改到位，查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 6 起，罚款 56 万元，对 3 起污水直排案件依照法律规定和程序已移送公安机关进行行政拘留，完成生态损害赔偿磋商案件 1 起，赔偿金额 25290 元，恢复草场 8.695 亩，受理 12345 电话投诉及转办群众举报 52 件，办结 52 件，办结率达 100%。二是**切实加强重点领域环境监管**。重点围绕青海湖流域、黄河流域及饮用水源地等生态环境较为脆弱，周期性环境问题较为突出的地区开展排查整治，重点对各类经营户污水偷排、直排及餐饮行业油烟净化器安装使用等情况全面开展拉网式排查，针对排查存在的问题，坚决依法严肃处理并追究违法行为人责任，共检查 558 户，查出未安装油烟净化器的经营户 69 户，下达责令责令整改通知书 69 份，现已全部完成整改。三是**强化医疗废物监督管理**。全面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及个体固体废物防治工作责任，组织县生态环境局、县卫生健康局、

县医保局等部门，开展黄河流域青海沿线生态环境保护医疗废物、医疗废水专项督查，共检查医院、卫生院及个体诊所 68 家，学校医务室 10 家，查出 21 家医疗废物处置分类制度不健全、未安装医疗污水处置设备等问题，现已整改完毕，对 1 家(卫生院)贮存设施设备不符合环境保护、卫生要求，责令限期整改，现已完成整改。

(三) 重点做好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坚决将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突出位置,严格落实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要求。一是**严格落实整改工作责任**。充分发挥共和县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统筹协调作用，根据中央两轮《整改方案》要求，持续加大对相关整改责任单位的督办力度，累计下达督办通知 58 份，致电督促落实 137 次，进一步压紧压实了各相关乡镇、单位及企业整改工作责任，形成了分工负责、分级管理、严格执法、齐抓共管的环境保护工作格局。二是**扎实开展督察整改“回头看”**。严格落实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办公室《关于海南州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回头看”工作方案》要求，重点对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中已完成整改并销号的 17 项问题及两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群众信访举报案件已办结并公示的 67 项问题开展复查复核，确保各项问题整改不反弹、出实效。

(四) 推进绿色转型取得新成效。坚持生态环境保护优先，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锚定减污降碳目标，加快推进绿色转型发展。一是**积极推进绿色交通**。大力推进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推

广应用，对具备条件的地区在规划期内全部实现公共汽车、短途班线车辆、出租车等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升级，并根据《海南州共和县出租车发展规划(2020年-2030年)》《2021年共和县新能源出租汽车投放工作方案》，通过“巡游+线上化运作”的方式向市场投放新能源出租汽车60辆。二是**推动绿色建筑发展**。将节能管理纳入新建建筑开竣工管理程序，完成《共和县绿色建筑专项规划》编制，严把施工图设计、审查、施工监管和验收备案等关口，完成33个城镇绿色建筑建设，绿色建筑面积26.29万平方米，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为63%，审批已开工新续建(房建)项目共50个，均达到绿色建筑星级标准。三是**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严格落实《海南州绿色矿山建设标准》相关要求，结合县域矿山环境实际，颁布实施了《共和县(县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共和县绿色矿山建设管理办法》，设立龙羊峡镇阿乙亥粘土矿一厂、龙羊峡镇阿乙亥粘土矿二、三厂、切吉乡乔夫旦村建筑用砂矿、甘地乡切扎村建筑用砂矿、黑马河大水桥建筑用砂矿、塘格木镇治海村建筑用砂岩矿5家县级绿色矿山。四是**大力发展地热供暖示范改造项目**。根据《青海省建设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工作方案(2018-2020年)》和州县“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创建清洁能源供暖示范县和打造“零碳城市”目标，为加快能源结构转型升级，重点实施了共和县地热供暖改造示范项目，目前已实现了城北新区1号片区换热供暖，预计减少碳排放30万吨，为今后全面推进地热资源开发利用可行性、开发方式和规模积累了数据支撑和经验。

(五) 城乡环境展现新风貌。结合我县全域无垃圾、创建省

级卫生县城等工作的开展，进一步补齐农村环卫基础设施短板，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一是**扎实开展卫生整治**。扎实开展市容市貌集中整治和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活动，签订“门前三包”责任制 2000 余份，清理整治主次街道店外经营 2000 余家、流动摊位 473 家，整治步行街并安排固定摊位 108 个、办理店外促销审批手续 24 起，清理镇区广告牌 20 块，乱贴广告 2328 处、粉刷喷涂广告 2588 处；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7.8%，乡镇生活垃圾处理率>90%，县城垃圾密闭储存、运输，密闭清运率达到 95%。二是**加快补齐环卫设施短板**。以全面提升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能力为重点，投资 5743.93 万元，重点开展了共和县 2021 年农村环境综合整治、2021 年共和县全域无垃圾县创建试点乡镇、村(寺院)等项目建设，为 11 个乡镇的 68 个行政村(4 个寺院)新建污水处理站 2 座，垃圾压缩中转站 6 座，小型垃圾焚烧炉 8 座，有机生活垃圾处理车间 2 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100 套，购置发放各类环卫保洁车辆 406 辆、保洁工具 55 套、垃圾桶 2991 个、垃圾斗 276 个；完成切吉乡莫合村、祁加村及甘地乡切扎村异地扶贫搬迁点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建设，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站)2 座，化粪池 31 座，敷设污水收集管网总长度 12.12 公里，污水收集检查井 385 座；以切实改善青海湖南岸流域水环境质量为重点，投资 10131.39 万元，完成环湖南岸湖东种羊场、江西沟镇、黑马河镇及石乃亥镇 3 座污水处理厂、4 座垃圾填埋场及配套污水管网设施建设。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全县垃圾终端处理能力，投资 3000 万元，在甘地乡、沙珠玉乡及切吉乡 3 个乡镇新建 3 座垃圾填埋场，2021 年底完成总工程量的 70%，现已复工续建

中，预计 2022 年底完成项目竣工并投入运行。

二、存在的问题

（一）结构性污染问题较为突出。 我县地处高海拔地区，生态环境脆弱敏感，大气环境质量受自然条件变化影响较大，部分企业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不严谨，极易造成环境污染问题，机动车、扬尘、冬季散煤污染问题较为突出，季节性、差异性管控需各乡镇、各部门协同配合；我县项目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问题易反复，易造成路面、人行道等造成一定程度的尘土污染。

（二）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短板。 倒淌河、黑马河断面由于断面封冰期、水体内植物生长变化、河谷两岸泥沙及牲畜粪便带入水体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水体中的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标上升，影响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水质断面考核；绿色矿山建设水平低，对偏远矿山企业日常检查难度大、企业安全生产行为不规范等问题仍然存在。因受农村村庄点多、面广，居住分散原因影响，我县大部分村庄无污水处理设施，易对村庄周边土壤、水体造成环境污染，对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及村民身体健康造成不利影响。

（三）林业工程管护存在弱项。 绿化灌溉难度大，成本高，投入严重不足。多年来，我县绿化工作一直面临灌溉难的问题，由于我县绿化灌溉用水一直依赖沟后水库、中水和幸福滩机井，供水量严重不足，导致我县苗木成活率较低。同时，当前重造林、轻管护的问题依然存在，林业生态工程建设中管护资金比重较少，尤其是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建设没有管护资金，势必难以巩固造林成果，影响整体效益的发挥。

（四）环境卫生整治需再提高。部分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沿街店铺“门前三包”制度落实不到位，占道经营、店外经营现象较为突出，屡改屡犯，经常反弹，部分地段仍存在环境卫生“脏乱差”，垃圾堆积，清扫清运不及时，垃圾液渗出等现象，容易形成蚊蝇孳生和环境二次污染；个别肉类摊点、食品经营场所“三防”措施未落实，市场内环卫设施配备不足，日常清扫保洁不及时，卫生管理不到位，脏乱差现象得不到根治，且存在市场内车辆随意进出，秩序较乱，停放不齐等现象。

三、工作建议

（一）深入贯彻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切实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总方针、总依据、总要求，不断推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走心、走深、走实，并将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列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年度重点学习内容，深刻理解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大意义，科学把握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伟大创新、时代意义和精神实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重点在学习传达、深刻领会及深入落实上下功夫不断增强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坚决贯彻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关于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并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为目标，以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整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奋力推进“一优两高”战略实施，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全力推进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着力推动“两个替

代”“零碳能源”“低碳交通”，逐步调整经济结构及能源结构，优化国土空间开发布局，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清洁能源产业；推进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循环利用的生活方式。

（三）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紧扣创建省级卫生县城标准要求，全面建成规范化县城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场，针对环卫基础设施配备不足等问题，抓配套设施建设，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加便捷舒适的环境。进一步抓好县城绿化、美化、净化、亮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环湖南岸环卫设施项目等工程，通过采取“植树增绿、拆墙拓绿、见缝插绿”等措施，力争营造一个“城在林中、人在景中”和“抬头见绿、出门赏绿”的和谐美景。要抓好县城街灯、夜景的设计和建设，抓好沿街单位、门店广告灯箱的规范建设，不断增强县城夜景特色魅力，为“共舞和谐”这一名片增亮添彩。

（四）统筹抓好森林资源保护。依法加强林地管理，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制度，强化补植、抚育、封育、养护等综合措施，持续提高森林质量。抓好湿地保护恢复工程，完善湿地管理体系，扩大湿地生态效益补偿，促进湿地科学保护建设和合理开发利用。切实加强野生动物的保护，抓好疫源疫病防控，严格保护栖息地，确保种群安全。认真落实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加大对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力度，强化森林防火各项措施，保护林木健康生长。

述职报告

--在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

共和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杜苏海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下，本人能团结和带领班子成员，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创新工作举措，在当好参谋助手、推进项目落实、提升企业服务等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为促进全县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并获得了全国节约型机关、全州工业投资先进单位、全县脱贫攻坚先进集体、2021 年度优秀领导班子等殊荣。

一、狠抓学习固根本

本人始终把学习摆在首要位置，作为补钙充电、修身养性的重要途径，力求个人履职能力全面提升。一年来，不断加强对市场经济、项目管理、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学习，完善知识储备结构，并重点学习了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使自己从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一是注重理论学习。重点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时的讲话以及省州县委全会精神，从 2021 年至今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 15 次，用正确的理论知识指导工作，丰富自己的政治素养。二是注重业务知识学习。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政府投资条例》等内容，不

断“充电”，增强业务人员素质，优化办事流程，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三是为进一步解决全局干部职工知识恐慌、本领恐慌，能力不足问题，引导大家主动适应当前经济发展形势和工作面临的新任务、新要求，由党组成员带头讲解业务知识，今年已开展3期“发改业务大讲堂”讲座，真正使全局干部职工成为行家里手。

二、全心全意履职尽责

（一）着力调度，增比进位再创佳绩。2021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96.91亿元，同比增长9.7%，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3.5%，增速居全州第一。其中第一产业12.11亿元，同比增长4.5%，第二产业51.88亿元，同比增长14.9%，第三产业32.92亿元，同比增长4.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4%，剔除新能源投资同比增长51.17%。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亿元，同比增长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7.7%。完成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858元，同比增长8%。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36767元和15428元，同比增长5.7%和9.2%。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1.3%，低于州定目标1.7个百分点。

2022年一季度完成地区生产总值23.18亿元，同比增长5.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0.78亿元，同比增长4.7%；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18.26亿元，同比增长6.3%；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4.13亿元，同比增长4.2%。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4亿元，同比增长1.8%。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5951元，同比增长6.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7965元，同比增长5.5%；农

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4340 元，同比增长 6.5%。1-4 月份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65.71 亿元，同比增长 12.8%；剔除新能源完成 5.05 亿元，同比增长 170%。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8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45.59%；完成支出 11.43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29.0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7%。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累计增长 2.1%。

（二）善谋全局，规划引领作用凸显。一是圆满完成《共和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2021 年 3 月 9 日在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2022 年完成现代服务业、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规划并获得县政府批复。二是科学拟定 2021、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经济指标，为县委、县政府提供了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各项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范围之内，达到了预期目标。三是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时机，高起点、高质量编制完成《共和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于 2021 年 10 月份获批公布实施。四是为迎接 2023 年海南州建政七十周年，结合县城市政基础设施现状，充分从完善路网结构、道路提标改造、地下设施建设、风貌提升工程、城市停车场及河道综合整治等方面精心梳理谋划出了 39 项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38.06 亿元。

（三）盯紧项目，敢当攻坚克难马前卒。一是紧盯国家政策和投资导向，积极扩充完善了“十四五”涉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地方政府债券等项目库，截至目前，“十四五”规划项目共梳理入库 987 项，总投资 1397.97 亿元；涉藏项目共梳

理入库 32 类 217 项，总投资 62.42 亿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项目共梳理入库 7 类 420 项，总投资 812.3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项目 8 项，总投资 5.5 亿元。二是拟定了《共和县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任务分工表》，2022 年 1-4 月份全县共落实项目 95 项，其中续建 43 项，已复工 42 项，复工率 98%，新建 52 项，已开工 20 项，开工率 38.5%。三是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取得显著成效。2021 年共争取到位中央预算内、债券等上级资金 9 亿元，落实了政和大街改造、城北新区 5 条断头路打通、铁盖乡道路、西沟台生态绿地、县高级中学等项目。2022 年藏区专项投资项目已完成第一批、第二批的申报工作，其中第一批已下达项目 10 项，总投资 2.8 亿元。第二批拟下达项目 4 项，总投资 1.24 亿元。目前正在梳理重大项目诉求 43 项，总投资 20.72 亿元。四是加快推进省级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牵头组织自然资源、环保、林草、水利等部门，完成了西宁至青海湖至茶卡铁路路径和取土点及弃渣弃土点的选址工作，GH 机场土地征地拆迁、群众搬迁安置、外部水、电、护栏等配套工程。五是打通新能源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采取“容缺+承诺+保姆式服务”的工作方法，推行“24 小时不间断”和“审批不过夜”工作机制，审批时间从 3 个月缩短至 1 周，2 日内完成报件审查，为新能源领域重大项目顺利落地“保驾护航”。六是全力推进项目在线审批工作。截至目前已办结 168 项，办结率 100%，办理企业投资备案项目 11 项，项目可研批复及审查意见 25 项。七是稳步开展龙羊峡休闲小镇二期建设，做好总投资 5537 万元的生态廊道、智慧旅游平台、龙羊新村渔业休闲山庄、查那村生态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力争年

内完工，实现省政府对特色小镇挂牌工作。八是积极构建农畜产品生产业、加工业和销售服务业融合的新发展格局。开工建设投资 4800 万元共和县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通过“园区+企业+合作社”发展模式，将产业园努力打造成共和最大、省内具有影响力的示范园，助力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

（四）强化措施，勇当绿色发展的领头羊。一是积极创建清洁能源供暖示范县建设。2021 年争取国家专项资金 1600 万元，采取先行先试方式，通过 EPC 模式率先在全省建成首个地热供暖改造示范项目，供暖面积达 22 万平方米，通过初步测算每个供暖季减少碳排放 30 万吨，减少居民支出约 100 万元以上。协调华能集团补齐乡镇清洁能源取暖短板，投资 253 万元实施了恰卜恰镇等 6 个乡镇社区等“煤改电”项目。二是编制完成《共和县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实施方案》，由 2021 年 9 月 14 日获得国家能源局批准，力争年底完成政府办公大楼的试点工作，为后期全县整体推进探索经验。加快推行绿色出行，投资 1000 万元投放新能源电动出租车 60 辆。正在编制《共和县县城地热供暖改造项目方案》，力争“十四五”末实现县城地热供暖全覆盖，助力实现“双碳”目标。三是全力推进清洁供暖项目建设，利用已落实的上级 6083 万元资金，协调华能公司出资剩余 40% 资金，实施总投资 10138 万元黑马河清洁供暖项目，率先在全省实现清洁供暖。

（五）聚焦产业，争当加快发展排头兵。一是助推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牧民收入。积极构建“生产+订单”产业模式，在龙羊峡镇引进了蚕豆加工生产线，提高当地生产加工转化率。2021 年

投资 200 万元建设集装箱式水培草 2 处，对解决设施养殖饲草料提供新思路。投资 200 万元对 3 家榨油房实施标准化改造和 SC 认证，培育出“ILOVE 共和小菜籽油”系列产品，助力乡村振兴。

二是加大企业升级改造力度。2021 年共落实各类资金 274 万元，通过项目扶持对青海德祥秋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 16 家企业进行技术创新和升级改造，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新培育青海广恒等 4 家新能源企业升规，海南州君达加油站 1 家商贸流通企业升限。2022 年申报工业投资类项目 19 个，外经贸和商贸流通类项目 12 个，扶持工业企业做大做强。

三是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建设。通过项目答辩在 8 个市州中获得第一名，2022 年争取到国家商务部电子商务进农村二期项目支持资金 1500 万元。

四是做大做强品牌宣传推广。2021 年在常州市、西宁市设立 2 处青海·共和农畜特色产品展销馆，2022 年在常州市经开区开设第 2 家农畜特色产品展销馆，在网上开展共和县最佳电商优品推选，利用“线上+线下”等多种宣传模式，全力提升县域“共舞和美”区域公共品牌知名度。2021 年电子商务实现线上交易 2731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实现线上交易 205.35 万元。

（六）深化改革，勇当发展中爆破手。一是全力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起草了《关于加快县属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共和县县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为县属国有企业恒晟投资公司授予新能源网约车、污水处理厂、政府公共资源停车场等特许运营权，进一步增强国有企业经济活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二是强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

作，通过召开专题会议，举办培训班，推进信用信息资源整合，累计向全国平台上传各类信用信息 50.11 万条，“双公示”数据 8986 条。**三是**深化优化营商环境。草拟《共和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通过加大考核，开展营商环境综合评价等措施，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四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落实春风暖企稳企政策措施。2021 年为企业达成意向性融资 1.3 亿元，协调解决了金河水泥公司有序用电、三叶世纪品广场使用通道纠纷、玉苗产业公司季节性用工、雪峰乳业公司产品外运核检手续办理等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 32 条问题。2022 年针对 53 家企业存在的 71 条经营状况、融资需求、人才需求等方面的问题，现已协调解决问题 17 条，下一步，我局将对焦剩余问题逐条分析跟踪问效。**五是**认真落实落细国务院 33 项经济一揽子措施和青海省助企纾困和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十条措施，减免了 27 家企业公租房租金 40 万元，协调县电信、正源自来水公司减免企业对外承租租金 19 万元。强化金融扶持力度，利用财政 700 万元资金按 1:8 的比例撬动金融机构进行放贷，政府承担贴息，真金白银助力中小微企业和合作社纾困。

（七）扩大开放，夯实经济发展基础。一是 2021 年科学编制了《江苏省“十四五”对口支援共和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列入项目 22 项，总资金 33459 亿元。2021 年下达援建项目 14 项，援建资金 4970 万元。2022 年争取江苏省对口支援项目 15 项，援建资金 5829 万元。**二是**推进人才智力援助及交流交往，通过对口支援平台，2021 年选派机关、基层干部及村干部前往常州结对共建单位进行挂职锻炼 8 人，培训 110 人次，双方互访交流达到

60 余人次。已制定《共和县 2022 年党政代表团赴江苏省常州市拜访考察工作方案》，待疫情稳定后开展互访交流活动。三是加大对外贸易。2021 年新培育外贸企业 1 家，全县外贸企业达到 5 家，2021 年实现进出口总额突破亿元大关，同比增长 285%，创历史新高，2022 年第一季度共实现进出口额 1663 万元。四是充分利用青洽会、各种推介会、以商招商等形式，开展招商引资工作，2021 年签约项目 7 项，到位资金达 10.65 亿元，项目履约率、开工率、资金到位率均达到 100%。做实 2022 年招商引资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下发了《关于征集 2022 年共和县招商引资项目的函》，现已与文化、生态等单位征集到项目 40 个，充实了招商引资项目库。

（八）盯紧目标，常规工作有序推进。一是坚决落实党委、政府疫情防控工作决策部署，扎实开展本单位内控、企业人员排查、“三无”小区的防控等工作，自 2022 年 4 月份以来，排查县域企业 58 家，签订承诺责任书 154 份。排查联点“三无”小区 277 户 1117 人接种疫苗、人员返县情况。完成了政府安排的两轮全员核酸检测工作，共检测 8986 人次。二是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共签订各类目标责任书、承诺书 120 份，排查发现问题 187 条，整治完成 185 条。三是统筹防控应急物资保障工作，协调召开蔬菜保供、防疫物资协调会议 2 次，与县内 7 家大型商超签订《共和县生活必需品市场应急保供协议》，积极协调省州有关部门为全县 30 辆物资保障车辆开通“绿色通道”。密切关注生活必需品价格走势，每三日发布价格预警信息，累计报送价格分析 17 期，价格动态 8 期。2021 年共投放政府平价牛

羊肉 60 吨，猪肉 40 吨。2022 年截至目前共投放牛羊肉 35 吨，猪肉 50 吨，面粉 300 吨。**四是**价格认证工作。2021 年受理办结案件 49 起，涉案价值达 110 余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共受理办结 35 起，涉案金额 30 余万元，为公检法司提供了价格依据。**五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关于稳定发展粮食生产的决策部署，不断压实粮食安全党政主体责任。强化粮情监测预警，随时掌握粮食市场供求和价格动态变化情况，实行每周监测报告制度。加大粮食应急网点监督，签订应急供应协议，确保发生突发事件时切实发挥作用。**六是**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工作。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协办、专人负责机制，通过现场调研，与人大代表及事件相关人员“三见面”，加大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力度，2021 年办结人大代表建议 3 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 100%，特别是对人大代表关注的过街通道建议，经我局积极争取，现已落实资金 8569 万元，下半年开工建设 7 处过街通道。2022 年我局受理人大代表建议 6 件，目前正在积极协调办理中。

三、严于律己守清廉

本人作为第一责任人把党风廉政建设摆在首要位置来抓，将党风廉政建设与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紧密结合，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一是**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党组每季度听取党风廉政建设汇报并安排下一季度党风廉政工作，2021 年共听取安排党风廉政工作 5 次，2022 年截至目前共听取安排党风廉政工作 2 次。**二是**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切实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督促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截至目前与班

子成员开展廉政谈话 5 次，班子成员与科室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 6 次。积极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厘清岗位职责，共排查廉政风险点 21 个，配套制定防控措施 21 条，推进权力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近年来我局无违纪违规问题发生。**三是**定期开展理论学习，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央八项规定》及中央、省州县纪委全会精神以及上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最新要求，共开展学习 12 次。**四是**大力开展廉政警示教育，观看专题警示教育片和学习违法违纪典型案例 5 次，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和利益观，不断增强廉洁从政的政治自觉性和行动自觉性。**五是**严格落实“五个不直接分管”和民主集中制，及时召开党组“四重一大”集体决策会议，对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事项、大额资金使用、政府采购等实行民主集中制决策。严格执行机关正风肃纪的有关规定，扎实推进“四风”工作，近年来我局没有出现公车私驾、婚丧喜庆大操大办、为企业办事不履行职责、招待费超标等问题，也没有违规发放津补贴、挪用专项资金、私设“小金库”等情况。**六是**生活中严格要求自己，守住细节，管住小节，守住清贫，抵住诱惑，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注重培养健康的生活情趣，既管好“八小时之内”，也管好“八小时之外”，既管好自身，也管好亲属、朋友和身边的工作人员，自觉净化工作圈、生活圈、朋友圈，努力把廉洁自律严到方方面面。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本人经过不懈努力，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相比仍有一定的差距。在今后的工作中，本人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

人大的监督下，紧紧依靠班子成员，团结和带领全局干部职工，勤奋工作，扎实苦干，迎难而上，锐意进取，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做出不懈的努力和积极的贡献。

述职报告

—2022年6月1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上

共和县财政局局长 钟耀庭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自任职以来本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部署，自觉将财政工作置于人大监督之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观念，立足本职、主动作为、尽心尽责、忠诚履职，以务实的工作作风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和管理有序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不断提高。

一、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努力打造法治财政

本人坚持把学习作为促进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的“压舱石”，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省州县党代会和全委会、中央及省州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经工作的重要论述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的思想作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助推加快建设法治财政、法治政府的根本保证。在工作中，本人牢固树立“监督就是规范，监督就是关心、帮助、支持”的思想，把积极争取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内容来部署，作为履行法律义务来维护，提高了财政依法行政水平。**一是加强学习教育。**带头学习和遵守《宪法》《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努力增强法治意识，

自觉维护法律权威，引导全体财政干部把法律各项规定作为从事财政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严格依法办事，严肃财经纪律。开展严肃财经纪律、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等各类培训 10 余次，结合强国、法宣在线等新媒体及时获取财经领域的信息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二是接受预算审查监督。**按照《预算法》严格预算管理，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决算审查等方面的规定作为预算管理的依据。依法编制预算，报县人民政府、人大财经委初审，提请县人代会审议批准，确保人大依法监督。预决算及预算调整及时在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公开项目含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等 10 项内容。**三是梳理行政事项。**梳理行政权力事项共 52 项，按要求录入了青海省服务管理平台和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系统。近几年，依法开展各项行政处罚事项办理，共办理代理记账许可证审批 10 件，所有审批事项均未超过规定的时限要求和法定程序要求。**四是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订完善了我局“三重一大”实施细则，确保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的使用依规进行决策，自觉接受监督，确保在宪法、法律、法规范围内开展决策活动。**五是加强问题整改工作。**对人大、审计提出的问题建议，如规范预备费使用等。立即结合我县实际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以标本兼治思维将问题及建议在规定的时间内迅速完成整改，并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程序将需动用资金请示报送至县政府、人大审批通过，以守土有责的担当推进财政领域相关问题整改落实，整改率为 100%。

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推动财政改革发展

本人积极履行自身职责，认真落实县第十六届人代会批准的各项收支预算，努力推进财政管理、财政改革和财政监督等工作，着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切实做到聚力聚财、合理用财、科学理财。

一是壮大财政收入，优化支出结构。加强综合治税，完善收入征缴机制，积极组织收入。2020年至今，我县财政收入累计102.19亿元，是在经济形势持续下行、疫情形势不断演变等压力下财政收入增速保持最稳最快的两年，我县经济运行总体表现出良好的态势。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88.67亿元，为我县新型城镇化、社会保障、教育、生态环保、交通、住房以及乡村振兴等领域的发展实现了新的突破，也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争取政府债券6.82亿元，投入村级产业发展、生态环保、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助力我县生态环保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实施。同时严格预算管理，优化资金支出，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做好重点领域保障，继续支持基层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近两年在民生领域投入资金82.08亿元。

二是立足新时代要求，推进财政改革攻坚。认真落实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预算一体化等一系列的财政领域改革，统筹使用好各类公共资源，政府带头过“紧日子”，保障了我县“六保”“六稳”工作落地见效。截至4月底，全县105家预算单位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编制完成2022年部门预算，全县3665个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取消无效预算256笔，涉及资金33276万元。国库集中支付77350笔，支出资金375924.36万元。完成政府采购61873.6万元，节约资金930.3万元。实现了资金从预算安排源头

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流向明确、来源清晰、账目可查，强化了监督问责，保障我县各类资金精准使用。2022年，牵头实施改革任务共2项，通过积极定措施、推落实，各项改革任务均取得了一定成效。制定印发《关于共和县各乡镇工作经费2022年财政预算方案》《关于规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食堂运营管理方案》，推动乡村发展和食堂管理规范运行。网上审批各代理记账，日常加大对各代理记账公司的监督，提高全县财务管理水平。对教育、水利、涉农、疫情防控等11个项目6889.31万元资金进行了重点预算绩效评价，完成105家预算单位2021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考核，其中县妇联、县交通两家单位因未完成资金支出任务，给予消减公用经费2万元的处罚。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的通知》，推动我县财政领域内控制度建设工作。同时，对2020年以来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政府过紧日子、加强在基层“三保”保障、规范国库管理、加强资产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涉农补助资金管理、严肃财经纪律问题整治“回头看”等8个重点领域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和重点监督检查。全面实施税费优惠政策，助力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发展，减轻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负担，截至目前共减免税费2.3亿元。

三是执行转移支付政策，确保资金发挥效益。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承载着国家宏观政策，践行财政资金为民理念，必须不折不扣的落实到位。截至4月底，对到位的涉及困难群众救助、加强公共卫生安全、疫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0.71亿元，全部分配至相关项目单位，下达率为100%。

四是加强教育文化支持力度，保障教育文化事业健康发展。继续持

续支持优化教育布局、民族教育体质升级、阻断贫困代际“三大工程”。有效、持续落实教育资助政策和生均拨款制度，加强补齐教育发展短板。加大基础教育支持力度，支持教育教学改革。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试点，落实义务教育“双减政策”。累计到位教育领域专项资金 2.3 亿元。支持打造生态旅游目的地，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推进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增强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力度。累计到位文化、教育领域专项资金 4.9 亿元。

五是加强债务管理，推动债务化解。构建全方位化债体系，制定化债方案，分解化债任务，明确化债措施，推动工作有序开展。截至 4 月底，政府性债务余额 682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3517 万元；专项债券 14706 万元。

隐性债务。2022 年全县隐性债务余额为 18350.8 万元，其中：藏区棚户区改造贷款本金 15710.8 万元；国开行发展基金 2640 万元。

抗疫特别国债。2020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为 6918 万元，全部拨付并用于民生领域的项目中。所有项目均纳入债务信息系统，政府债务执行管理有效，还款任务足额纳入年初预算，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六是强化宗旨意识，抓好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党史教育，带头抓、带头学、带头讲，确保高标准、高质量、严要求地开展主题教育。守好为民理财的初心，担负起财政强县使命。坚持“党建引领”工作思路，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述职述廉等制度，严格规范党的各项组织生活，开展各类党员活动 40 余次，进一步增强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强化抓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主体责任意识，带头严格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自觉遵守党纪法规。加强意识形态

工作，把牢互联网信息发布的审核关，守好意识形态的前沿阵地。足额保障民族团结、双创、依法行政等领域的各项经费。

三、切实增强行动自觉，认真办理人大交办的各项工作

贯彻落实人大预决算等决议、决定和接受人大审查监督是推动财政工作的有效途径。在具体工作中，本人认真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广泛征求、认真梳理和采纳人大代表在财政管理、民生保障等方面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执行人大对政府预（决）算的批复，认真落实经人大批复的年度预算调整。除需向人大报告的法定事项外，还积极主动向人大报告了全县政府性债务化解方案、全县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全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情况、存量资金整合等重要事项，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争取人大支持。**二是细致全面地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按照建议办理分工要求，我局共承办代表建议 7 件，坚持亲自督办，确保让代表满意，按时办结率 100%。针对代表提出的关于龙羊镇次汗土亥主干道 106 盏路灯亮化、286 名村级动物防疫工作人员补助标准提升、环卫工人“爱心早餐”的建议，主持召开了专题会议进行研究，形成统一办理意见，拿出具体工作措施，及时推动工作并上报办理情况，截至目前，已解决各类资金 184.8 万元。**三是主动落实乡镇人大建设年活动。**主动履行人大代表职责助力乡村发展，带领我局工作人员到海北州开展学习交流预算管理中对乡镇经费及廉政食堂经费使用及管理经验，一方面，主动向同行汲取经验，在工作中取得突破。另一方面，认真听取人大代表和群众

的意见建议，解决乡镇发展在经费预算管理中的问题，不断提高履职水平，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四是认真办理人大交办的其它事项。**对于人大交办的涉法案件、信访案件和财经委等相关委员会交办的其它事项，坚持优先于其它工作办理，思想认识到位、工作部署到位，做到受理快、落实快、答复快。

县人大对财政工作高度重视和关心，为财政工作指明了方向，使财政改革与发展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今后，我将进一步树立宪法意识和服大局意识，充分发挥好工作职能，更加自觉地接受人大的监督，努力推动财政管理和改革工作迈上新台阶，为推动“泛共和盆地”中部城市崛起作出积极贡献。

关于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下面，我向常委会报告江苏援建重大项目成果情况，请予审议。

2021 年，共和县紧紧围绕对口支援工作目标，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职责，强化工作措施，转变工作职能，对口援建各项工作有序稳步推进。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持续推进项目支持，加快推动共和发展。2021 年结合江苏省常州市在项目、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和共和县经济社会发展现状，精心筛选争取了一批推动共和经济社会长远发展的重点项目。江苏省常州市 2021 年下达我县对口支援资金 4970 万元，实施项目 14 项：**一是农牧民生产生活改善项目 6 项，总投资 2959 万元。**其中：投资 120 万元的共和县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项目、投资 360 万元的共和县村级污水处理及垃圾收集等配套设施项目已完工；投资 900 万元的共和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中恰卜恰镇上塔迈村、龙羊峡镇后菊花村、沙珠玉乡直乃亥村项目已竣工，塘格木镇曲让村、恰卜恰镇加拉村、塘格木镇哈尔干村、切吉乡塔秀村及黑马河镇文巴村计划今年 6 月初完成建设任务；

投资 600 万元的共和县乡村振兴整村推进项目正在招投标，预计今年 11 月底完工；投资 805 万元的共和县沙珠玉灌区珠玉等 10 村引水渠及干支渠改造项目目前已开工建设，计划今年 7 月份完成建设任务；投资 174 万元的共和县恰卜恰镇索吉亥等 9 村田间配套工程项目已开工，计划今年 6 月底完成建设任务。**二是产业发展扶持项目 3 项，总投资 451 万元。**其中，投资 171 万元的共和县藏羊产业项目已开工建设，计划今年 6 月底完工；投资 200 万元的共和县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已完成投，投资 80 万元的共和县产业扶持项目已开工建设，计划今年 6 月底完工。**三是文化教育项目 2 项，总投资 960 万元。**投资 920 万元的共和县高级中学建设项目、投资 40 万元的共和县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口完成去年的投资任务。**四是基层阵地及维稳项目 1 项，总投资 500 万元。**购置应急消防车 1 辆。该项目已完成应急消防车购置任务。**五是人员交流交往项目 2 个，总投资 100 万元。**目前共和县促进两地交往交流交融项目、共和县人才能力提升及智力支援项目已完成培训 3 期，由于疫情原因，该项目延期完成培训任务。

（二）互学互访促进交流，全面拓展共建局面。对口支援工作开展以来，双方领导及党政考察团多次互访，为深化双方合作交流、巩固扩大援建成果提供了良好的平台。**交往交流交融工作扎实推进。**2021 年我县各部门主动与援建地区、部委和央企联系沟通，扎实落实交往交流交融工作，积极推进对口支援工作纵深发展。开展互访交流活动 5 次 50 余人，工作对接 3 次。**一是**常州团市委考察团于去年 5 月 17 日至 19 日赴我县开展交流考察工作，随后由常州团市委副书记、常州市青联副主席张博赞和常州

市青联委员、市青商会理事、江苏道宁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魏利分别代表常州市青年商会向团共和县委捐赠3万元党史学习教育经费，向青海湖民族寄宿制学校捐赠2万元鼓号器材经费。二是为深入开展交流工作，去年5月29至31日常州市金坛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陈锁龙一行9人赴我县学习考察和座谈交流。三是为全面推进两地合作交流，深入挖掘两地在光伏、大数据等产业发展及重点项目建设的合作潜力，常州市金坛区由副区长周新生带队，一行4人与去年7月11日至13日赴我县对接交流。四是为贯彻落实苏青两省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座谈精神，去年常州市发改委副主任李允建等一行31人受邀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青海绿色发展投资贸易洽谈会并赴共和县考察产业合作对接工作。五是逐步拓宽援建市场，在常州市开设共和县农特产品直营店，有效促进了产销对接，初步实现了我县农特产品在常州市“进超市、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的目标。截止目前该直营店在常州市的销售额达到21.36万元。人才智力支援力度不断加强。一是去年5月16日、6月20日县委组织部使用援建资金分别举办了两期为期7天的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班和共和县专业技能人才培训班，乡镇分管乡村振兴工作副职领导、相关单位副职领导及各乡镇党委、县直机关单位专业技能人才共59人参加了培训班，进一步加强了领导干部及专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同时在7月25日县委组织部又组织全县中小学教师共45人举办了为期7天的共和县教师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二是常州市委派三名语文、数学、英语骨干教师到我县城北九年一贯制寄宿学校进行为期一年的帮扶支教，共和县委派8人赴常州市钟楼区参加跟岗培

训，进一步加深了人才智力的交流学习力度。

（三）高度重视援青干部，积极解决困难问题。一是县委、县政府十分关注援青干部的工作、生活情况，想方设法为援青干部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从优配置和安排办公用房、设施设备、公务车辆等，竭尽所能提供全面周到的生活安排和日常服务，解决了他们的后顾之忧。二是到我县挂职的援青干部克服高寒缺氧、条件艰苦、饮食语言等方面的种种困难，无私奉献，扎实工作，充分发挥发展理念新、工作能力强等诸多优势，积极投身共和建设事业，在编制援建规划、对接互访、参政议事等方面积极主动作为。尤其是各援青干部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联系相关企业、新闻媒体、社会组织、人民团体等各行各业为我县各族群众办成了许多好事和实事，为共和县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赢得了全县各族干部群众的一致好评。

二、援建工作取得的成效

去年常州市对口支援我县工作成效显著，我们通过主动加强与支援方全方位、多层次的交流交往交融工作，使得我县在项目实施、干部培训、人才智力支援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进一步提高了共和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质量和水平。一是实施了涉及民生改善、脱贫攻坚、产业合作和交流交往等方面的援建项目14个，投入资金4970万元，其中民生方面投入占比达到80%以上。这些项目的实施将助力共和县在城乡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教育和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等多个方面实现有效提升，惠及更多农牧民群众。二是紧密结合我县的区位、交通和产业特点，以招商促贸易、引项目，积极对接招商项目，邀请客商来共和考察

投资，加强交流合作，活跃共和经济提供了保障。**三是**依托对口支援平台，开展互访对接、智力支援及人员培训等工作，进一步提升了教育医疗等领域的服务能力和干部的业务素质。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援建项目的投资主要集中在教育、水利、卫生、文化等民生领域，但由于我县发展内动力不足，经济结构单一，基础设施薄弱，居于主体和基础地位的农牧业经济仍未改变传统的生产经营方式，二、三产业发展相对滞后，产业项目效益较低。**二是**一般工程项目审批程序多，建设工期长，同时，受疫情及气候等因素影响，导致施工期变短，项目建设进度较慢，完成序时进度任务较重。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推进实施援建项目。加大对正在实施项目的监管检查力度，督促各相关单位加快项目进度，加强与江苏及援建部门间的沟通联系、做好衔接工作，确保本年度项目顺利实施完成。**二是加强两地互访对接。**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衔接争取援受双方参加项目洽谈会，展销会等活动，积极邀请双方不同层面的代表团互访，引导援受双方、地区、部门、单位之间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三是纵深拓宽交流渠道。**注重在智力援青领域拓宽合作交流，丰富内容，创新形式，推动对口支援工作向纵深发展。利用常州市职业教育优势资源，组织输送生源进行就职技能教育，扩大就业门路。同时，积极做好教育、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的交流学习培训。

关于共和县贯彻实施《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情况的执法检查报告

—2022年6月1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豆拉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县人大常委会2022年监督工作计划，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在常委会分管副主任的带领下，于3月23日至24日采取突击检查和现场实地查看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我县4家互联网上网营业场所，查看了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主体的证照资格、上网人员实名登记管理和消防安全等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县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对我县贯彻实施《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情况的汇报，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目前，我县共有登记注册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7家。其中，正常经营的5家（恰卜恰镇城区），停业的两家（龙羊峡镇、切吉乡各1家）。现有注册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运营计算机100台以上的1家，100台以下的6家，已全部纳入净网先锋管理技术措施监管平台。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注册资本1000万余元，从业人数达40余人。由文化部门依照《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负责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

设立审批以及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二、贯彻落实情况

近年来，在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相关监管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认真贯彻执行《条例》各项规定，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经营行为逐步规范，管理水平逐年提升，营造了健康有序的网络文化环境。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县政府高度重视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工作，健全完善网络长效监管机制和多部门联合行动机制，压紧压实各部门“一把手”职责，制定印发《共和县文化旅游市场排查整治方案》《共和县文旅市场联合执法协商制》，并及时成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工作调度，压实责任分工，细化整治措施，定期分析研判，研究解决问题，明确工作目标，形成了文化行政部门牵头，市场监督管理、公安、消防等单位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共筑安全有序的网络服务环境。

（二）齐抓共管，压实责任。为适应新形势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工作，各相关部门开展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文化部门严格落实上网实名制、日常巡查制，认真规范上网人员登记台帐，执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现场检查记录、日常检查频率最低标准、违法经营案件处理公示等制度；公安部门加大对涉网违法犯罪防范排查力度，对未落实实名登记制度、擅自停止监控视频系统的营业场所，依法进行处罚；消防部门对营业场所内使用明火和抽烟、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安装固定的封闭门窗栅栏、营业期间封堵和关闭疏散通道和

安全出口等消防安全隐患进行严肃排查；市场监管部门严把市场主体准入关口，切实规范监督职能。通过各部门齐抓共管，加大联合执法力度，使我县互联网上网管理工作逐步走上正规，《条例》得到较好的贯彻执行。

（三）加大宣传，净化网吧。把学习宣传作为贯彻落实有效抓手，专项整治成员单位各负其责，坚持日常普及与重点宣传相结合，按照各自职责分工组织网络从业人员，加大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全力整治接纳未成年人、不进行实名登记和查验身份证件等违规经营行为。不断创新载体、形式和手段，采取更有针对性、更符合受众特点、更乐于接受的教育方式，持续深入开展宣传教育，并适时举办专项培训，有力提高了业主和从业人员的思想认识、自律意识，切实做到守法经营、依法经营。

三、存在的问题

虽然我县贯彻执行《条例》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具体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

（一）法治意识淡薄。一是个别职能部门对法定职责履职不到位，联动协作机制不畅，存在管理漏洞；二是管理部门对贯彻执行《条例》的重要性、必要性缺乏认识，对《条例》了解不深、掌握不透，贯彻执行不到位、不全面；三是上网服务经营场所业主和工作人员对《条例》学习理解不够，依法经营理念弱化，经营行为随意性大，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经营管理技术措施不健全；如：游侠电竞馆未建立经营管理制度、消防安全制

度、场内巡查制度等；四是宣传教育形式较为单一，普及范围狭窄，社会公众对《条例》的认知度、参与度不高，社会监督氛围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经营行为不规范。一是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缺乏长效管理机制。目前，管理的主要形式还是集中联合整治的办法，日常监管机制不完善。“整顿一阵风，过后就放松”，给违法违规经营的业主带来“可乘之机”，形成监而不管、管而不严；二是管理手段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目前，管理部门由于人员和硬件设备、管理技术诸多方面的限制，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监管主要靠工作人员到现场检查，技术手段有限。由于执法部门人员少、经费不足、无专用执法车辆，无法实施全面、及时、有效的管理；三是由于受利益驱使，未成年人上网现象仍屡禁不止，特别是寒暑假和节假日、晚间等特殊时段，更是未成年人出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经营服务场所的高峰期，尽管多数场所都在醒目位置张贴了“严禁未成年人入内”的告示，但大多数场所对上网消费者身份证等有效证件核对、登记，查验不严，记录有关上网信息不实，登记内容和记录备份保存时间未达到《条例》规定，且存在登记内容和记录备份在保存期内擅自修改或者删除现象；四是超时经营现象普遍，《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每日营业时间限于8时至24时”。但通过检查发现，全县大部分的上网服务经营场所存在超时营业现象，逸韵电竞、游侠电竞馆甚至在营业场所内醒目位置明码标价通宵收费标准；五是违规经营行为繁多，《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三、四款规定：“不得安装固定的封闭门窗栅栏；

营业期间禁止封堵或者锁闭门窗、安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但部分经营业主为了延长经营时间，规避执法检查，私自在经营场所安装封闭门窗栅栏，并采取在凌晨 24：00 后锁闭经营场所出口及安全疏散通道的办法违规经营，存在重大安全事故隐患；六是食品安全隐患突出，检查中发现，蔷薇电竞馆业主为牟取利益，在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和从业人员健康证的情况下，在经营场所内违规出售各类自制饮料和小食品，推行“吃喝玩一条龙服务”，为上网者提供通宵服务项目，造成上网者乐不思返，社会影响极为恶劣。同时，对加工生熟食品存放未按要求进行存储，食品卫生不达标，食品安全问题较为突出。

（三）消防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一是此次检查的 4 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中有 3 家未制定消防安全制度和灭火疏散预案，消防档案不完善，无消防培训演练记录，巡查检查记录流于形式；二是资金投入不足，消防设施配置不符合规定，且未开展日常维护保养，消防设施损坏现象严重。如：甲壳虫网吧、蔷薇电竞馆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损坏等；三是从业人员消防安全管理意识淡薄，《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禁止明火照明和吸烟并悬挂禁止吸烟标志，各经营场所虽张贴了禁烟标识，但场内吸烟情况十分严重且屡禁不止，互联网上网服务管理人员未做到及时提醒、制止。

四、意见建议

治理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是一项系统工程，应采取综合干预模式，社会、学校、家庭齐抓共管，多管齐下，协调一致，共同做好这项工作。

（一）增强法治意识。全县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细化目标任务，确保全县互联网上网服务行业健康平稳发展；要强化协调，密切配合，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和行政执法通报制度，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信息互通、齐抓共管的监督合力；要全面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业主及从业人员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的培训教育，指导经营场所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经营行为，切实提高经营场所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和自我管理水平和自我约束能力；要依托先进科学技术，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管理技术措施和安全技术措施，加快网络监控平台建设，提高技防水平。要不断提高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加强执法严肃性，做到公平、公正、阳光执法；要加大宣传力度，深入开展文明办网、文明上网活动，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加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的重要意义，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工作的良好氛围。

（二）规范经营行为。以查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接纳未成年人为重点，全面落实好实名登记制度，健全和完善人脸识别身份验证系统，杜绝以“会员卡”“微信扫码”等代替有效身份证现象的发生；继续坚持依法严管重罚，强化市场退出机制，对违法接纳未成年人进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一经发现，依据《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立即吊销其《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坚决堵塞未成年人进入网吧通道。加大对超时经营、违规经营的的惩治力度，对超时经营或在营业期间封堵锁闭门窗和安全出口的，有关部门要分别依照各自职责从严予以查处，杜

绝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在经营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加强经营场所食品安全监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会同有关单位不定期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重点检查食品经营条件、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业人员有效健康证等，有效净化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食品消费环境，确保食品安全。

（三）强化消防安全。要时刻紧绷消防安全这根弦，严格落实消防管理制度，依照相关消防规范和标准，督促消防、市场监督、公安等职能部门对上网服务经营场所选址、电线敷设、安全通道等进行详细摸排；要持续提高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工作的频次和力度，重点对经营场所室内消火栓、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配置齐全以及消防设施是否运行正常等开展深入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要坚持防消结合，全面执行有关禁烟禁火规定，督促各上网服务经营场所制定切实可行的灭火救援预案，进一步提高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行业消防安全意识，从源头消除互联网经营企业消防安全隐患；要增强员工消防安全意识，定期组织应急演练，熟悉掌握消防器材，提升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火灾处置、自防自救和灭火扑救能力。对违反《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严肃处置直至吊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关于对全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的视察报告

—2022年6月1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农牧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强智加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县人大常委会2022年监督工作计划，4月2日至6日，由县人大常委会主管副主任任组长，农牧、市场监管和乡村振兴局负责人组成的视察组先后深入龙羊峡文明蔬菜水果种植家庭农场、青海德祥秋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州恰嘎畜牧业有限公司对全县打造全省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样板区主要目标落实和重点任务推进等情况进行了视察。现将视察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县共有天然草场1932万亩，其中可利用草场面积1828万亩，年均存栏各类牲畜196.96万头只，拥有耕地50.59万亩。2021年农牧业总产值达18.09亿元，其中畜牧业产值达11.03亿元，占61%，初步构建起以环湖、切吉、塘格木等地区为主的环湖现代草地生态畜牧业经济带，以龙羊峡、恰卜恰、铁盖、甘地、沙珠玉等地区为主的沿黄现代循环农业经济带和以龙羊峡库区为中心的沿黄冷水养殖适度开发区的“两带一区”现代生态农牧业新发展格局。培育农牧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5家，农牧民专业合作社

206家，家庭农牧场92家，种养殖大户达1043户。2017年，共和县成功申报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第二批国家区域性青稞良种繁育基地。2022年4月，共和县成功列入全省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重点示范县，并入选全国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县。

二、主要做法

近年来，县政府紧盯“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这一目标，以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省建设为工作基础，强化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牦牛、藏羊、青稞、油菜”四大产业联盟建设，打造青稞、油菜、马铃薯、蚕豆、蔬菜、肉牛、肉羊、生猪、奶牛、冷水鱼、饲草、有机枸杞“十二大”重点特色产业，初步形成了粮油种植、畜牧养殖、冷水鱼、有机枸杞、饲草等重点特色产业。

（一）组织领导高效有力。县政府高度重视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工作，主要领导亲自安排、亲自过问。成立了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县农牧科技、发改、乡村振兴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领导小组。根据工作实际，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制定打造共和县推进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示范省建设实施方案，积极参与全州竞争性答辩，整合力量，上下联动、多方协同、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二）合理布局特色产业。着力推进青稞、油菜、牦牛、藏羊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初步构建环湖草原生态畜牧业“一核两园三基地”产业布局，科学编制《共和县藏羊产业发展规划》《共和县牦牛产业发展规划》《共和县青稞产业

规划（2021-2025）》《共和县油菜产业规划（2021-2025）》《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专项规划》《共和县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试点实施方案》，围绕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要求，加快转变农牧业发展方式，做优做强绿色有机农牧产业，提升绿色有机农畜产品有效供给。

（三）生态农业发展良好。大力发展种植业，全县年均总播种面积达45万亩以上。青稞、油菜、马铃薯、蚕豆、饲用玉米、蔬果、饲草等作物种植面积占总播面积的90%以上。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16万亩，建成大宗油料示范推广基地1处，万亩青稞良种制种基地4处，万亩油菜良种繁育基地2处，千亩马铃薯良种扩繁基地1处，千亩蚕豆良种繁育基地1处，粮油总产达到5万吨。累计建成日光节能温室1463栋，无公害蔬菜产量达到0.89万吨，建立良种枸杞生产基地3处4.3万亩（其中有机枸杞生产面积达到2万亩），产量达3400吨。

（四）草原畜牧业成效显著。实施草畜平衡发展模式，畜牧业由数量型向生态效益型方向转型升级，年均饲养各类牲畜196.96万头只，建成养殖繁育生猪、西门塔尔牛、荷斯坦奶牛、藏系羊、环湖牦牛、良种肉羊、青海加什科羊、藏香猪等规模养殖场（小区）66处，养殖销售总额达5.12亿元。建成藏羊科研基地1处、良种牦牛繁育基地4处、藏羊良种繁育基地6处。贯彻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政策，加快构建以草定畜、种草养畜、草畜联动机制，坚持以“粮改饲”、牛羊调出大县、牛羊高效养殖项目为支撑，累计种植多年生牧草9万亩，年均种植当年生饲草5万亩以上。

（五）品牌建设效益初步显现。积极开展产品研发、商标注册、品牌营销工作。重点研发牛羊肉、冷水鱼等系列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结合地区优势资源，推进“二品一标”认证工作，认证牦牛、藏羊、青稞、油菜绿色产品 14 个、地理标志产品 2 个。以全州高原“天路飘香”特色农畜产品品牌为统领，注册“香三江”“雨牧”“黄河塔拉”“羌海牧宝”“农来丰”“一路格桑花”等 32 个农畜产品商标。以“三文鱼”冷水鱼养殖为主大力发展龙羊峡库区适度养殖精深开发区，创立“龙羊峡”和“雪域青藏”等青海省著名商标，产品已通过中国绿色食品 A 级认证和 HACCP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年产冷水商品鱼 1 万吨，年销售收入达 5 亿元。

（六）推进农牧业产业融合。积极探索“园区+企业+合作社”发展模式，构建农畜产品生产业、加工业和销售服务业相融合的新发展格局。投资 4800 万元新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产业园，打造省内最具影响力的示范园。做大做强品牌宣传推广，持续培育“天露飘香“共舞和美”等区域公共品牌，重点打造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牛肉干、牛副产品、三文鱼饺子、小银鱼、羊肉串、青稞燕麦片等 6 条生产线产品品牌。大力开展宣传推介工作，采取“互联网+”“电商+”模式，打通“线上线下”产品销售渠道，全力提升县域公共品牌和园区产品知名度。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全县在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样板区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诸多短板和不足。

（一）农牧业基础依然薄弱。近年来，我县持续加大畜棚、

围栏、日光节能温室、农田水利等农牧业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但受规模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影响，特别在产业提升、品牌打造、科技研发等方面投入不足，加之龙头企业数量少、规模偏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全县绿色有机农畜产品发展。

(二) 产品发展氛围不浓厚。从视察情况来看，县乡镇各级干部、农牧民群众和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对发展绿色有机农牧业，绿色有机农产品的认识不够，加之绿色有机农牧业对生产经营主体在资金投入和技术水平方面的要求比较高，受资金和自身素质限制，农牧民群众和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发展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的积极性不高，全县上下聚力打造全省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样板区的氛围尚未全面形成。

(三) 良种繁育还有差距。牦牛和藏羊作为全县畜牧业主导畜种，在良种培育上还没有形成“育、繁、推”一体化发展格局，品种退化，品质不优的问题仍为突出，除切吉乡加什科羊之外没有叫的响的牲畜品种，与其他县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青稞、油菜、牧草等农作物良种育种能力低，科研投入不足，推广能力不强，基础薄弱，专业科研技术人员缺乏。

(四) 精深加工能力较弱。全县农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数量少，且大多数加工企业发展水平有限，资金人才技术等生产要素供给不足，产品研发能力弱，工艺水平落后，产业链短，特别是麦麸、菜籽饼和畜禽毛、皮、骨、血、内脏等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低，循环利用、全值利用、梯次利用和精深加工能力不足，产品附加值难以提高。

(五) 利益联结机制不完善。全县农牧业专业合作社大多数

处于单打独斗局面，规模小、能力弱、效益低的问题普遍存在，大多数农畜产品加工企业与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种养殖大户还停留在以传统农畜产品买卖关系为基础的低层次产销合作上，没有真正形成“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经济利益共同体，生产资料“优质不优价”的现象较为突出。一些企业过于依赖政策和项目支持，与旅游业、服务业没有形成关联度强的融合机制，辐射带动农牧民增收致富能力弱。

四、意见建议

打造全省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是认真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州县委农村牧区工作会议精神的生动实践，是加快建设“泛共和盆地”区域中心城市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因此，视察组根据视察情况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有机产品宣传教育。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及现代信息传媒渠道，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式做好宣传引导，大力普及绿色有机知识，着力营造加快构建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浓厚社会氛围。加大绿色有机认证相关领域的业务培训，邀请有机认证机构的专家对全县各级干部，新型职业农牧民、农牧区实用人才、本土人才等相关人员开展绿色有机认证流程、市场定位、产品质量、生产加工标准等相关内容培训，加快推进产业化进程。

（二）推进农牧业绿色发展产业园。以现有的恰卜恰镇上塔迈村产业园、倒淌河镇次汗达哇村藏羊产业园及塘格木镇曲宗村青稞产业园等为基础，推动全县现代农牧业产业园、农林产业融合示范园和产业融合先导区建设，形成多主体参与、多要素聚集、

多业态发展格局。以园区为基础，带动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农牧户开展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生产，形成园区带动、县镇互通、产业融合、园林一体的产业发展模式。

（三）增加绿色有机农产品供给。以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建设为契机，按照“增量、提质、融合、扩输”要求，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畜产品、地理标志农畜产品认证和管理，增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供给。以牦牛、藏羊、青稞、油菜四大产业建设为重点，调整优化农牧业产业结构，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完善绿色种养殖规范化、标准化体系。扎实推进种业振兴，推进牦牛藏羊本品种选育保种扩繁，加强农作物制繁种基地建设，加大优质品种培育和推广力度。

（四）推动产业延伸和融合发展。突出牦牛、藏羊、青稞、油菜“四大”优势产业，鼓励和引导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农牧户发展牛羊肉、青稞、油菜、有机肥初加工，延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供应链。推进油菜、青稞等特色产业与乡村旅游深度融合，发展休闲观光农业，打造一批乡村旅游与休闲农业示范点、示范村。

（五）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实施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工程，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认真落实草场、耕地有机监测认证工作，做好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和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全程追溯。强化标准引领，制定绿色有机农畜产品生产标准（DB）和作业标准程序（SOP），高标准打造牦牛藏羊、青稞、饲草等农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规模养殖场、种植基地，强化生产加工过程有机检测认证，力促生态农牧业全产

业链标准化。

（六）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将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作为推进农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支撑力量，通过资金补助、项目扶持、信贷支持、技术培训等方式加大对龙头企业、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种养大户的培育和扶持。同时，积极探索土地草场承包经营权、农牧民住房产权、林权等抵（质）押贷款业务，切实解决好农牧业发展资金短缺的问题。

关于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下面，我向常委会报告 2020 年全县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请予审议。

2020 年我县实施审计项目 44 个。其中：省定项目 2 个，州定项目 2 个，本级预算执行 2 个，部门预算 2 个，经济责任 6 个，专项资金 29 个，审计问题整改“回头看”1 个。审计共查出问题 163 个，提出审计建议 107 条，下达审计决定 4 份。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反馈的 163 个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完成整改的审计反馈问题 156 个，正在整改的审计反馈问题 7 个。

一、省定项目

(一)2020 年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查出七方面 9 个问题整改情况。第二季度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县发展改革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出 3 个问题：1. 发改系统牵头开展的投资“审批破冰”工程与住建系统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存在口径、要求不一致，无法统一梳理审批清单；2. 项目管理不规范、业务不精，平台操作不熟练，行业间联通不畅；3. 大部分市场主体对全程电子化登记了解不够深，操作使用不熟练。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已完成整改,问题3正在整改。一是已统一运行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在线并联审批。二是组织学习熟悉平台操作流程,提高审批工作效率。

第三、四季度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局等部门查出6个问题:1.部分直达资金支出率低(三、四季度);2.未及时将直达资金支付信息录入监控系统;3.直达资金未建立对账机制;4.未向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报告直达资金分配方案;5.未使用分配的直达资金。

整改情况:已完成整改。一是责任单位已按要求支付直达资金。二是已将直达资金支付信息录入监控系统。三是今后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直达资金预算执行有关规定做好直达资金支付工作,及时向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报告直达资金分配方案。

(二) 2020年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查出两方面4个问题整改情况。1.专项资金闲置未用,资金支付率较低;2.违规或未合理分配使用捐赠物资涉及2.02万元;3.捐赠信息公开不及时;4.捐赠信息统计不及时。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已按要求加快资金支出。二是出台相关制度、建立物资管理台账、细化完善物资信息公开内容。

二、州定项目

(一) 全县中小学教育经费专项审计调查发现3个问题整改情况。1.食材出入库管理流于形式;2.违规使用未经检测的消防器材;3.食堂环境卫生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组织学习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文件,认真执行出入库登记制度。二是要求各中小学学习消防法规定,

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要求，对食品卫生安全工作进行大排查、大整治。

(二) 政府隐性债务审计调查。该审计项目涉密，调查发现的问题已完成整改。

三、本级预算执行审计

(一) 县本级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查出三方面 7 个问题整改情况。1. 年初预算未按规定设置预备费;2. 未按规定使用统筹整合的存量资金;3. 部门预算编制不完整、不细化;4. 共和县青少年活动中心 2018 年至 2019 年度违规收取培训费 5.28 万元;5. 国有资产专户账务处理不及时;6. “一事一议”项目执行率低、未按规定支付项目资金;7. 未按规定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2021 年按照 3%的标准预留预备费。二是对存量资金规范化使用规定和相关文件集中培训学习,严格资金拨付管理。三是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将待分配资金全部细化至具体预算单位。四是收取的培训费 5.28 万元已全额上缴财政。五是对管理国有资产专户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六是及时支付项目资金。七是今后严格履行“一卡通”发放制度。

(二) 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查出十方面 11 个问题整改情况。1. 非税收入应缴未缴国库;2 违规向个人公务卡账户大额转款;3. 违规报销公务接待费;4. 违规报销培训费;5. 违规重复享受工资待遇;6. 预算执行率低;7 违规向本单位、本系统账户转款;8. 收入、支出决算报表账表不符;9.

未按规定计提折旧和摊销无形资产;10. 财务基础工作方面:一是会计核算不准确;二是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通过审计全覆盖发现问题移交财政部门督导完成整改。

四、部门预算执行

(一)倒淌河镇 2019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查出七方面 8 个问题整改情况。1. 年终未做账务结转;2. 账表不符;3. 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涉及 958.71 万元;4. 超预算支出 4.31 万元;5. 财务审核审批流程不规范,涉及 7.18 万元;6. 招投标资料不齐全,程序不规范,涉及 121.90 万元;7. 固定资产未按月计提折旧;8. 非税收入延期入库,涉及 8.18 万元。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完成整改,问题 3 正在整改。一是已进行账务结转处理、2021 年年终决算对账表不符做账务调整。二是对审核审批不规范部分发票进行整改。三是已补提固定资产折旧、非税收入 8.18 万元上缴国库。四是完成长期挂账的其他应收款 420.60 万元、其他应付款 471.48 万元清理及草原生态管护费 9.07 万元发放。五是认真学习《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内容,主管领导对财务人员提醒谈话。六是召开会议安排专人做好招投标资料归集与整理工作,严格履行招投标手续。

(二)县民政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查出七方面 7 个问题整改情况。1. 超范围支出专项资金 1.8 万元;2. 原始单据手续不齐全、结算不及时,涉及 2.7 万元;3. 会计核算不及时,跨年报销费 0.52 万元;4. 零余额账户向特设账户转账 1.5 万元;5. 公务卡小票销售方与发票销售方不一致;6. 未办理大额提现备

案手续;7.2019 年非税收入 1.19 万元未及时上缴。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已原渠道退回用流浪乞讨救助资金发放的敬老院临聘人员工资 1.8 万元。二是已对集中特困供养金支出的 2.7 万元原始资料进行补充整改。三是分管领导对财务人员进行提醒谈话。四是严格遵照规定办理大额提现审批手续、加强票据审核力度、督促敬老院按要求报销费用。

五、经济责任审计

(一) 倒淌河镇副书记、镇长羊本才让同志 2017 年-2019 年经济责任任中审计查出三方面 8 个问题整改情况。1. 重大经济事项方面:“未严格履行‘三重一大’制度,涉及 10.17 万元。2. 财务管理方面:(1) 账表不符;(2) 往来款项长期挂账 958.71 万元;(3) 无依据支付 1.10 万元;(4) 未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涉及 34.70 万元;(5) 使用单位银行存款上缴违规资金 3.60 万元;(6) 超预算支出费用 4.31 万元。3. 工程项目未及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完成整改,2-(2)和 3 两个问题正在整改。一是及时追回无依据支付的燃油费 1.10 万元上缴国库、追回原渠道返还使用单位银行存款上缴违规资金 3.6 万元、2021 年年终结算对账表不符做账务调整。二是完成长期挂账的其他应收款 420.60 万元、其他应付款 471.48 万元清理及草原生态管护费 9.07 万元发放。三是组织学习《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等知识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青海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规定,主管领导对财务人员进行提醒谈话。

(二) 江西沟镇副书记、镇长叶太加同志 2017 年-2019 年

经济责任任中审计查出三方面 12 个问题整改情况。1. 执行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方面：（1）未制定重大决策执行相关制度；（2）固定资产未入账 3.08 万元；（3）招投标手续不齐全，程序不规范，涉及 85.04 万元；（4）应缴未缴国库款 1.78 万元；（5）未计提固定资产折旧。2. 财政财务管理方面：（1）滞留应上缴财政资金 17.12 万元；（2）账表不一致；（3）账务处理错误，支出直接冲减结余；（4）原始凭证不齐全，涉及 1.32 万元；（5）履行财务制度不规范；（6）往来款长期挂账 100 万元；（7）取得的原始凭证不符合规定，涉及 2.35 万元。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对未入账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二是上缴原始凭证不合规报销 2.35 万元及滞留资金 17.12 万元、及时清理往来款项。2020 年部门决算时对账表不一致内容进行调账。三是加强学习、修订完善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严格规范财务报销制度，财务主管对财务人员进行约谈。

（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张海燕同志 2017-2019 年经济责任离任审计查出四方面 11 个问题整改情况。1. “四重一大”政策执行不到位，涉及 58.38 万元。2. 财政财务管理方面：（1）账表不符；（2）部分经济事项支出与原始单据不符，涉及 2.45 万元；（3）原始凭证填写不规范、手续不齐全，涉及 9.66 万元；（4）无原始单据列支 0.45 万元；（5）工会经费未专户核算，涉及 12.38 万元；（6）往来账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 53.4 万元；（7）公务卡付款小票销售方与发票销售方不一致，涉及 2 万元；（8）劳动监察大队未严格执行保证金制度，涉及 320.12 万元。3. 固定资产管理方面：（1）部分固定资产核销入账不及时 14.64 万元；（2）

未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及时召开分析研判会,严格按照《“四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规范大额资金支出程序。二是无原始单据列支 0.45 万元、公务卡付款小票销售方与发票销售方不一致 2 万元已上缴财政国库。三是设立工会经费账户单独核算。四是 8.13 万元固定资产已移交相关单位、6.51 万元固定资产及时入账。五是分管领导对财务人员进行谈心谈话,组织学习并严格固定资产管理及《海南州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实施办法》等规定。

(四)县发展和改革局杜苏海同志 2017-2019 年经济责任中审计查出四方面 14 个问题整改情况。1.重大经济事项方面:

(1) 固定资产未入账,形成账外资产 18250.76 万元;(2) 应缴未缴公租房租金 373.26 万元;(3) 牛羊肉补贴资金发放监管缺失,涉及 72 万元。2.财政财务管理方面:其他应付款决算与明细不符,涉及 4128.79 万元。3.固定资产管理方面:(1) 9 间办公室闲置;(2) 固定资产未定期盘点,报废资产未处理。4.履行工程项目管理责任方面:(1) 未经政府采购签订合同,涉及 423.89 万元;(2) 签订虚假合同;(3) 招投标中存在违法串标的嫌疑;(4) 施工方偷工减料,监理方未尽责;(5) 应调减工程结算款 1.76 万元;(6) 随意更改批复标准,未报主管部门批准;(7)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不到位;(8) 土方施工不规范,未对已建楼体进行保护。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制定《共和县企(事)业公共租赁住房实施细则》、《共和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平价店及平价肉投放

监管制度》、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完成公租房租金收，加强补贴资金发放监管，做好资产清查、处置、报废处理。二是电商孵化中心闲置 9 间办公室通过整改已启用 8 间，18250.76 万元资产全部完成移交、入账处理。三是将所有基建项目统一并入大账核算、对近三年实施的项目档案自查整改、更改批复标准取得复函并按初步设计批复内容实施。四是对相关监理、施工单位下发整改和罚款通知，全部整改完毕并交纳罚款，根据工程结算发票核减工程款 1.76 万元。五是招投标违法串标嫌疑线索反馈至州相关部门对违规招投标单位进行了行政处罚。六是对责任人员全局通报批评并进行提醒谈话。七是邀请专家在全县范围内举办一期项目管理培训班。

（五）县残疾人联合会原理事长豆拉加同志 2016-2018 年经济责任离任审计查出 4 个问题整改情况。1. 未履行政府采购手续；2. 库存现金余额过大；3. 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涉及 10.47 万元；4. 会计账目设置不规范。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库存现金已发放完毕，剩余上缴财政。二是其他应收款完成清理。三是已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整改，今后严格按照规定规范设置会计账目。

（六）沙珠玉乡副书记、乡长吉先加同志 2017-2019 年经济责任任中审计查出三方面 7 个问题整改情况。1. 支付报刊费、伙食补助无发票；2. 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 10.47 万元；3. 账表不符；4. 未按月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涉及 14.33 万元；5. 未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盘点工作；6. 未及时办理竣工财务决算；7. 工程项目招投标资料不齐全、程序不规范。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完成整改, 2、6 两个问题正在整改。一是报刊费已退回并上缴国库, 伙食补助补开发票。二是在 2021 年决算调整账表不符内容进行整改。三是已补提 2019 年以来固定资产折旧、进行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四是加强学习政府采购、招投标法等法律法规, 做好竣工决算工作, 完善项目资料。

六、专项资金审计

(一) 县委宣传部 2018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专项审计查出 6 个问题整改情况。1. 无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费资金使用方案;2. 政府采购执行不严格、政府采购程序不规范;3. 挤占、挪用创城经费 5.25 万元;4.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不完善执行不严格;5. 租用户外高空大型广告牌资金效益发挥不足;6. 三折宣传彩页、双面年历等宣传品价格高于共和县市场均价。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制定《中共共和县委宣传部“四重一大”决策制度》《中共共和县委宣传部财务预算和收支业务管理制度》《中共共和县委宣传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 规范政府采购流程, 严格按照要求制定方案,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从创城经费中违规列支的“五星级文明户”5.25 万元已上缴国库。

(二) 县交通运输局实施的共和县 2018 年龙羊峡镇瓦里关村级硬化道路工程审计查出 2 个问题整改情况。1.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2. 未按照投标文件要求进行施工, 偷工减料。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已组织竣工决算。二是因村委会管养不善导致的少里程碑、立柱, 原施工单位已补做。

(三) 县农牧和科技局实施的 2017 年第一批切块资金农牧

业发展项目和第二批切块资金(草原奖补绩效考评)两个项目审计查出 6 个问题整改情况。2017 年第一批切块资金农牧业发展项目:1. 合同签订不完整;2.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3. 未按照《实施方案》施工,偷工减料。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认真学习合同法等相关项目管理规定,对项目实施人员进行提醒谈话。二是按照实施方案完成畜棚建设面积。三是及时编制竣工决算,

2017 年第二批切块资金(草原奖补绩效考评)项目:1. 未履行政府采购备案程序;2. 项目实施过程中无监理方;3.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对项目人员进行提醒谈话,今后严格履行政府采购法,按照规定执行监理程序。二是已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四) 县财政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实施的 2017 年恰卜恰镇下梅村年出栏 6000 羊肉养殖基地建设等 7 个项目审计查出 12 个问题整改情况。问题及整改情况:完成整改。对施工日期早于中标日期、同签订不规范、变更批复日期与申请日期倒置、实际施工与设计图纸不符等问题已整改,违规发放的评审费 0.48 万元已追回上缴国库。

(五) 县自然资源局(现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实施的 2018 年沙漠化土地防治项目(试点)查出 2 个问题整改情况。1. 监理费未及时登记入账;2.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整改情况:完成整改。一是未入账监理费已登记入账。二是已完成财务竣工决算。

（六）县民政局实施的 2017 年恰卜恰镇城南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2018 年恰卜恰镇儿童保护中心 2 个项目查出 11 个问题整改情况。2017 年恰卜恰镇城南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1. 未预留保证金；2. 未及时上缴项目结余资金；3. 违规发放评审费；4.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5. 未按照结算书要求进行施工，偷工减料。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完成整改，问题 5 正在整改。一是已上交项目结余资金 0.14 万元、不符合条件违规发放的评审费 0.33 万元追回上缴国库。二是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出具评审报告。三是未按要求施工，偷工减料部分工程，部分已按设计整改完成，部分从未付工程款扣除并另请相关单位补做整改。四是对相关人员进行谈话，今后严格执行“四重一大”制度，加强项目管理工作。

2018 年恰卜恰镇儿童保护中心：1. 施工合同签订不规范；2. 项目结余资金 26.93 万元未上缴；3.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4. 未按照结算书要求进行施工，偷工减料；5. 违规发放评审费 0.93 万元；6. 变更手续不齐全。

整改情况：其他问题完成整改，问题 4 正在整改。一是加强对合同法相关规定学习，规范签订各类合同。二是项目结余资金 26.93 万元上缴财政、不符合条件违规发放评审费 0.72 万元追回上缴国库，已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出具评审报告。三是未按要求施工，偷工减料的部分工程，等通水电后补做整改。四是新增工程量变更整改资料已提供，今后加强项目相关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七) 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实施的共和县 2018 年图控馆维修改造项目查出 3 个问题整改情况。 1. 合同签订不规范; 2.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3. 未办理变更手续, 擅自改变施工内容。

整改情况: 完成整改。 一是今后认真学习《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规, 严格按照规定规范签订合同。二是已完成编制竣工决算工作。三是已按变更要求完成未施工部分整改, 今后严格按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八) 县卫生和康局实施的共和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食品安全监测站项目查出 4 个问题整改情况。 1. 未按照投标文件要求进行施工; 2. 施工合同签订不规范; 3. 未及时支付工程款 84.03 万元; 4. 应付工程款登记错误。

整改情况: 完成整改。 一是根据国务院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相关文件要求, 经省州两级专家实地调研后对实施原临床理化实验室改建为加强型生物安全 PCR 实验室。二是规范财务行为, 及时进行账务处理。三是已支付工程款 84.03 万元。

(九) 县水利局实施的 2017 年恰卜恰镇索吉亥村索吉亥社饮水安全工程等 12 个项目查出 11 个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及整改情况: 完成整改。存在未及时支付设计费、质检费、签订合同不规范、财务竣工决算不及时的问题, 已完成设计费、质检费支付、完善相关合同内容、编制财务竣工决算并出具评审报告。

七、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情况

针对审计查出问题提出的建议均被采纳, 审计单位能够及时采取措施整改。2020 年在完成 2016 年至 2019 年扶贫领域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回头看”基础上, 深入开展 2016 年以来其他领域

各级审计部门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建立了审计问题整改台账，促进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同意共和县人民政府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 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议案的决定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听取
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提请审议共和县 2020 年及以前
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县人
民政府关于 2020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 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决议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计划的议案》。会议批准县人民政府对 2021 年省对下均衡性等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 资金的决定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提请审议我县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县人民政府疫情防控应急物资购置资金 116000 元。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 缺口资金的决定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提请审议共和县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的议案》。会议决定，同意县人民政府疫情防控应急储备物资缺口资金 2042191 元。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组成人员和列席人员分组名单

第一组

(常委会组成人员 17 名，列席 18 名)

召集人：张海燕

常委会组成人员：华旦扎西 赵 梅 王文成 张海燕
强智加 李子龙 宋宝成 胡炳瑞
周太才让 翟增荣 华青多杰 杨英柱
马卫东 彦宝梅 刘增敏 滕晓炜
冯庭忠

列 席：县政府副县长 徐 明 尕藏才让 索南项欠
钟耀庭 沈建云 晋生德 马明煜
刘国栋 他先加 多杰东智 华旦卓玛
朱坤震 任啟文 李淑珍
人大代表 3 名

讨论地点：县会议中心叁楼（6）厅

记 录：东主加

服务人员：沈先娥

第二组

(常委会组成人员 16 名，列席 18 名)

召集人：豆 拉

常委会组成人员：久 买 祁海永 旦正多杰 索南才让
豆 拉 王振廷 王 燕 拉毛央增
才周加 华旦才让 多杰才让 公保索南
南 杰 马家芬 拉毛才让 多杰扎西
列 席：张 巍 昂 倩 樊 荣 杜苏海
安进奎 仁 增 徐海东 史生清
黄志鹏 关却扎西 华 藏 才玛措
李 征 才拉太 张 宁

人大代表 3 名

讨论地点：县会议中心叁楼（2）厅

记 录：吕青春

服务人员：万玛吉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出席人员名单

2022年6月1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

出席：（30名）

主任 华旦扎西

副主任 久 买 祁海永 赵 梅

委员 王文成 旦正多杰 张海燕

豆 拉 强智加 李子龙

索南才让 王振廷 王 燕

拉毛央增 宋宝成 胡炳瑞

才周加 华旦才让 周太才让

翟增荣 多杰才让 公保索南

华青多杰 南 杰 马卫东

彦宝梅 拉毛才让 刘增敏

多杰扎西 冯庭忠

缺席：（3名）

委员 杨英柱_(病假) 马家芬_(事假) 滕晓炜_(事假)